

证券代码：000861

证券简称：海印股份

公告编号：2023-45号

##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的 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43号）。因公告中关于授信担保措施部分内容表述不够准确，现就相关内容更正如下：

### 更正前内容：

该项授信贷款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海印商品展销服务中心有限公司提供名下位于广州市越秀区起义路1号海印缤缤广场第五、六层房产、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茂名大厦有限公司提供名下位于茂名市油城五路、茂名市人民北路4号大院2号及茂名市人民北路4号大院3号共6宗地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担保，以及由控股股东广州海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名下位于广州市越秀区东华南路96号170个车位提供抵押担保，实际控制人邵建明先生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更正后内容：

该项授信贷款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海印商品展销服务中心有限公司提供名下位于广州市越秀区起义路1号第五及六层房产、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茂名大厦有限公司提供名下位于茂名市油城五路及茂名市人民北路4号大院2号共6宗地的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以及由控股股东广州海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名下位于广州市越秀区东华南路96号170个车位提供抵押担保，实际控制人邵建明先生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更新后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日